附件1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 **编制数** | | **2023年实际在职人数** | | **控制率** | |
| 23 | | 14 | | 84.62% | |
|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 **2022年决算数** | | **2023年预算数** | | **2023年决算数** | |
| 三公经费 | 4.02 | | 4.00 | | 3.50 |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3.48 | | 3.00 | | 3.50 | |
| 其中：公车购置 | 0.00 | | 0.00 | | 0.00 | |
| 公车运行维护 | 3.48 | | 3.00 | | 3.50 | |
| 2、出国经费 | 0.00 | | 0.00 | | 0.00 | |
| 3、公务接待 | 0.54 | | 1.00 | | 0.00 | |
| 项目支出： | 101.13 | | 10.00 | | 52.09 | |
| 1、业务工作经费 | 0.00 | | 0.00 | | 0.00 | |
| 2、运行维护经费 | 0.00 | | 0.00 | | 0.00 | |
| …… |  | |  | |  | |
| 3、市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101.14 | | 10.00 | | 52.09 | |
| 办案费支出 |  | | 10.00 | | 2.80 | |
| 环境监察、监测等运行经费 | 101.14 | |  | | 37.90 | |
| 环境监测、监控及监察能力建设 |  | |  | | 11.39 | |
| 公用经费 | 34.83 | | 45.24 | | 46.53 | |
| 其中：办公经费 | 27.72 | | 32.77 | | 35.03 |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4.47 | | 3.50 | | 3.50 | |
| 会议费、培训费 | 0.00 | | 0.00 | | 0.00 | |
| 政府采购金额 | 79.25 | | 139.30 | | 105.15 |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 251.99 | | 311.59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3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0 | 0 | 0 | 0 | 0 | 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 | | |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附件2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市级预算部门名称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 | | | | | | | |
| 年度预  算申请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261.99 | 363.68 | 363.68 | 10 | 100% | 10 |
| 按收入性质分： | | | | 按支出性质分： | | |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358.46 | | | | 其中：基本支出：311.59 | | | |
| 政府性基金拨款： | | | | 项目支出：52.09 | | |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  | | | |
| 其他资金：5.22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1、盯住问题重点，持续抓好整改销号；2、严格执法，加大企业监督力度，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确保企业稳定达标排放；3、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确保辖区环境质量持续向好 | | | | 已完成100%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 | 定期进行水质监测 | 次 | 每月1次 | 5 | 5 | 无偏差 |
| 开展长江入河排污口整改工作 | 个 | 7个 | 5 | 5 | 无偏差 |
| 督促企业治气方面 | 家 | 32家 | 5 | 5 | 无偏差 |
| 质量指标 | 长江、双花水库等考核断面水质优良率 | ≥100% | 100% | 5 | 5 | 无偏差 |
| 空气质量达标优良率 | ≥85% | 86.4% | 5 | 5 | 无偏差 |
| 违法举报奖励制度落实情况 | 次 | 3次 | 5 | 5 | 无偏差 |
| 时效指标 | 在规定时间内 | 2023年度 | 2023年度 | 10 | 10 | 无偏差 |
| 成本指标 | 在预算内 | 363.68万元 | 363.68万元 | 10 | 10 | 无偏差 |
| 效益指标  （30分） | 经济效  益指标 | 经济水平得以保持稳定发展 | 稳定发展 | 稳定发展 | 10 | 10 | 无偏差 |
| 社会效  益指标 | 提升了公众环保意识 | 有所提升 | 有所提升 | 10 | 10 | 无偏差 |
| 生态效  益指标 | 生态环境考核达标率 | ≥90% | 90% | 5 | 5 | 无偏差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绿色发展稳步推进 | 效益明显 | 效益明显 | 5 | 5 | 无偏差 |
| 满意度  指标  （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9.70% | 10 | 10 | 无偏差 |
| 总分 | | | | | | 100 | 100 |  |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附件3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  出名称 | 环境监察、监测等运行经费 | | | | | | | |
| 主管部门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 | | | 实施单位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  预算数 | 全年  预算数 | 全年  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0.00 | 37.90 | 37.90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0.00 | 37.90 | 37.90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目标1、日常环境监管、执法工作；  目标2、委托第三方进行执法性监督监测；  目标3、环保迎检、应急处置经费；  目标4、节能环保宣传费用。 | | | | 已完成100%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  指标值 | 实际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 | 强力开展各项专项行动率 | ≥98% | 98% | 10 | 10 | 无偏差 |
| 质量指标 | 各种整治符合环保标准 | 完成主要污染物减排目标 | 完成主要污染物减排目标 | 10 | 10 | 无偏差 |
| 时效指标 | 在规定时间内 | 2023年度 | 2023年度 | 15 | 15 | 无偏差 |
| 成本指标 | 在预算内 | 37.89万元 | 37.89万元 | 15 | 15 | 无偏差 |
| 效益指标  （30分） | 经济效  益指标 | 实现节能减排，减少环保治理经费 | 有所改善 | 有所改善 | 10 | 10 | 无偏差 |
| 社会效  益指标 | 改善达到环境质量控制目标 | 有所改善 | 有所改善 | 10 | 10 | 无偏差 |
| 生态效  益指标 | 促进环境质量认知度 | 有所促进 | 有所促进 | 5 | 5 | 无偏差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绿色发展稳步推进 | 效益明显 | 效益明显 | 5 | 5 | 无偏差 |
| 满意度  指标  （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9.70% | 10 | 10 | 无偏差 |
| 总分 | | | | | | 100 | 100 |  |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如，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其他事业发展类资金…各一张表。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附件4

2023年度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此页为封面）

2023年度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 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受市生态环境局委托，承担辖区内的生态环境相关工作；承担市生态环境局和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负责本辖区内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现场监督管理；负责受理和办理生态环境保护举报（信访），负责生态环境信访维稳事件的现场调查处置工作；负责环境区级执法事项违法案件调查处理；负责组织协调生态环境保护区级跨部门联合执法行动。

3、负责本辖区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执法监测、污染源监测和应急监测；负责辖区内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

**（二）机构设置**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2023年机关核定编制数13人，实有人数11人，空编2人，大队编制数10人，实有人数3人，空编7人。离退休人员8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基本支出预算数251.99万元，实际支出决算数306.3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61.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44.5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数10.00万元，实际支出决算数52.09万元，用于办案费支出，环境监测、监控及监察能力建设，环境监察、监测等运行经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本单位各项项目资金其主要用途是确保单位的正常运转，促进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在人员经费支出、公共支出严格执行区委区政府的各项制度；在项目经费的使用上，在保证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的同时，严格落实厉行节约的原则；三公经费的使用严格控制在预算申报的范围内。

**（一）全面落实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

**1.长江、双花水库等考核断面水质优良率方面。**2023年以来，我区地表水考核断面总体水质达标率为100%，长江陆城断面、城陵矶断面以及县级备用饮用水水源地双花水库水质长期稳定在二类标准，芭蕉湖断面水质基本达到三类标准。

**2.洞庭湖总磷污染控制与削减攻坚行动开展方面。**高新区智慧园区平台提质改造项目建设已基本完成，正协调园区企业接入各自信息，并对园区公共区域端口进行联网通电工作。

**3.空气质量达标方面。**截至2023年11月，我区城区空气质量优良率为86.4%，PM2.5、PM10平均浓度分别为32微克/立方米、53微克/立方米，各主要污染因子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

**4.生态环境违法举报奖励制度建立与落实情况。**严格贯彻落实好市局《关于印发<岳阳市生态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今年已发放3起有奖举报奖金2000元。下步将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确保奖励办法落实落地落细。

**（二）持续深入开展污染防治攻坚战**

**污染防治攻坚战“夏季攻势”方面。“夏季攻势”任务清单**共5大类51项工作任务，已全面完成整改销号。**治水方面。**对全区13条重要河湖定期进行水质监测，河湖水质均稳定在三类水质；扎实开展长江入河排污口整改工作。**治气方面。**强化重点时段重点区域洒水频次，督促重点企业完成挥发性有机物泄漏检测与修复工作；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特护期执法专项检查，并及时整治。**治土方面。**配合开展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督促重点企业完成地块布点采样方案编制，并通过市级审查；绿色化改造项目已完成改造进度50%以上。

**（三）着重狠抓生态环境监管执法**

积极推进“双随机”执法机制，深化生态环境领域行刑衔接，坚决打击环境违法犯罪行为，严格落实信访工作机制，及时答复率100%，群众满意率99.7%，切实解决了一批群众困扰的生态环境问题。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编制有待加强，存在追加经费较多现象，预算编制的精确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绩效管理的运用意识有待提高。针对这些不足，我单位将积极采取改进措施，持续改进，不断规范和强化管理。

（三）生态环境治理能力有短板。**一**是工作力量长期短缺。生态环境执法人员少，目前全局共有编制23人，其中机关13人，执法大队10人，目前在编在岗共计14人，执法人员仅3人，空编7人，且受生态环境领域垂改未完成影响，已近5年未招录新进公务员。二是环境管理水平有待提高。装备资金缺口大，尚无法匹配执法规范化建设有关要求，环境执法现代化、科技化、数字化水平有待提升。三是统筹推进突出环境问题整改能力有欠缺。区生环委会及其办公室尚未配备专门办公地点、办公人员及办公经费，目前仅靠环保一家，推动整改工作力度不够、推进缓慢。

（四）环境质量改善基础不牢固。高新区环保基础设施有短板，雨水管网不规范、环保管理检查力度不够、配套污水处理能力不足等问题依然突出；区域内偶发性异味扰民问题依然存在，城区及周边危货车辆敞盖运输时有发生，监管及系统治理力度有待加强；天顺化工、青山油剂等历史遗留污染地块修复所需资金缺口大、治理难度较大。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相关制度，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并结合以前年度支出情况，综合考虑相关因素，申报年初预算，提高单位预算编制水平。

（二）定期对绩效目标执行进度进行监控，及时掌握资金支付进度，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效益。

（三）2024年，我分局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紧紧围绕省、市、区环保工作部署，永不懈怠，一往无前，谋深谋实，推动我区生态环境工作取得新成效，为加快打造中部地区最大石化产业基地彰显新作为、贡献新力量。

**1.突出问题整改，提升环境风险防控能力。**充分发挥区生环委及办公室牵头抓总作用，压紧压实生环委各成员单位职责职能，制定专项方案、厘清职权职责、明确时限要求、严格督促督导、强化跟踪落实，确保各突出环境问题整改销号高质高效、清仓见底。同时，进一步强化对过来中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污染防治攻坚战等交办问题整改完成情况“回头看”，严防问题反弹，保障区域生态环境安全稳定。

**2.突出污染防治，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一是要重拳治水，以陆城断面、双花水库等国控断面达标为治水核心，以13条区级河、湖水质改善为治水重点，注重科学治理、协同治理相结合，打好碧水保卫战。二是要铁腕治气，强化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协同减排，完成重点行业、企业VOCs治理项目。三是要强力治废，强化“管固废保安全”理念，深入开展固危废监管专项行动，持续提升固体废物、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

**3.突出绿色发展，筑牢生态环境屏障。**扎实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积极推动工业领域碳达峰目标尽快实现，切实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全面落实三线一单要求，严格执行约束性指标，严控“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持续深化环保服务高质量发展，进一步优化环评审批，积极推动省、市重点项目早日落地实施。

**4.突出执法监管，保障生态环境安全。**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严格落实“双随机”监管机制，以“不姑息”“零容忍”的态度，对环境违法问题敢于动真碰硬，对涉嫌环境犯罪的及时移送公安部门处理，切实维护环境安全和稳定，确保不发生较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加大生态环境工作宣传力度，结合“六五”环境日和低碳日活动主题，充分利用区电视台新闻媒体、网络平台和电子屏等活动阵地开展多形式的线上线下宣传活动，让我区生态环境工作持续改善的理念逐步深入人心，提升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可以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部门绩效和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编制下一年的部门预算可以参考绩效自评结果，以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性。已按相关要求及时进行预决算公开及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的公开。

报告需要以下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报告需要以下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6.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